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函

2021587

对普洱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 第12号建议的答复函

金丽等代表：

您们在普洱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思茅区中医院建设的建议》（第12号建议），已交我单位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科学谋划项目

当前，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的历史时期，中医药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愈显重要。普洱市高度重视和大力发展中医药事业，推进中医药现代化，切实把中医药继承好、发展好、利用好，使之与现代健康理念相融相通。您提出的关于加快思茅区中医院建设的建议很好，思茅区中医院建设能巩固和提升思茅区人民医院中医药服务能力，促进思茅区中医药事业发展再上新台阶。根据国家《全民健康保障工程建设规划》和国家发改委《关于启动建立“十三五”期间医疗卫生计生领域建设项目储备库准备工作的通知》精神，在编制“十三五”规划时，我委会同市发改委共同研究，已争取将思茅区中医医院纳入“十三五”项目储备库。思茅区政府也将思茅区中医医院建设纳入十大民生工程推进。2018年

8月9日，由时任市委副书记、思茅区委书记陆平同志到丁家箐和市中医院调研并召开了“普洱市中医院扩建项目和新建思茅区中医医院用地现场办公会”，我委配合思茅区一直在积极争取思茅区中医医院项目建设用地，多次与规划局到大寨、火车站附近现场踏勘过多个地块，但最终都因项目建设用地未落实而未能争取实施项目。

二、争取项目情况

项目纳入“十三五”规划库只是争取项目的第一步，还需要完成土地、规划、环评、可研等四项审批，并完成初步设计或开工建设后我们才能会同市发改委向上争取项目。由于思茅区未能在“十三五”期间落实项目建设用地，也未开展任何前期工作，因此，思茅区中医医院未能在“十三五”期间争取实施。

三、下一步项目争取计划

普洱市卫生健康委在编报“十四五”卫生健康项目规划时，已提醒并指导思茅区将思茅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争取编报入库。思茅区要做好项目前期工作，落实好规划、建设用地等，我们将会同市发改委将积极向上沟通衔接争取相关资金支持。在下一步工作中，我们将配合思茅区政府尽快落实项目建设用地，建设用地落实后指导思茅区卫生健康局即时开展项目四项审批等前期工作，争取在“十四五”期间完成思茅区中医医院建设任务。思茅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建成后，可以填补思茅区没有中医医院的空白，人民群众的就医环境将得到极大改善，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将得到进一步缓解。同时，为思茅区中医药的科学研究和传承提供良好的发展机遇，以此带动思茅区中草药资源的开发和培植，更好

地推动思茅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由于我市财力困难，卫生投入渠道单一，卫生健康项目主要靠国家和省级项目支持。在以后工作中，我们将积极向上争取实施更多的卫生项目，来加强全市卫生基础设施。

感谢您们对我市卫生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黄成芳 2130811

附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送：市人大常委会文教体委、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注：1.办理结果分类，即标明“A”“B”“C”；2.是否公开，即标明“公开”或“不公开”)

附件

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代表姓名		提出（联名）建议编号	
通讯地址及 联系电话			
承办单位			
承办单位就此件建议是否与您进行过面对面的协商： <input type="checkbox"/> 已面商 <input type="checkbox"/> 未面商（含电话、传真、书信等其他方式联系）			
您对办理结果： <input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具体意见、建议： 			
注： 1.请注明“建议”及编号，面商情况、办理结果请在相应 <input type="checkbox"/> 内打“√”；2.对承办单位办理工作有何意见和建议请在“具体意见、建议”栏中填写，并于收到此表10个工作日内交由主办单位报市政府办议案科，或直接传真、寄送市政府办公室议案科，逾期不反馈的视为“满意”，联系电话(传真): 2132298，邮编：665000。			